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南區

承辦人：黃冠禎

電話：02-27208889/1999轉1215

傳真：02-81926038

電子信箱：edu_ace.12@mail.taipei.
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11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終字第108309771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實施辦法及報名表1份 (7446399_10830977162_1_ATTACHMENT1.pdf)

主旨：轉知台北城東扶輪社等主辦之「第21屆台北扶輪盃台語演講實體組與遠端視訊組暨台語現代詩朗誦比賽實施辦法」
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台北城東扶輪社108年10月29日北城東扶社（二十六）
字第010號函辦理。
- 二、相關訊息請逕洽本活動聯絡人吳小姐（電話：02-2516-
7715）。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台北城東扶輪社

